

編號 Ref. No.:	CD/DNS/CCASS/338/2023
日期 Date:	27/11/2023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HONG KONG SECURITIES CLEARING COMPANY LIMITED
(A wholly-owned subsidiary of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通告 CIRCULAR

事項: 深圳市德賽電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央結算系統股份代號: 70049) (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 000049)
- 建議配股之注意事宜

查詢: 熱線電話: 2979 7123/ 電郵: clg@hkex.com.hk

根據深圳市德賽電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於2023年11月27日之公告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網站內刊載之章程文件,配股以股權登記日2023年11月29日深圳證券交易所(「深交所」)收市後在登記公司登記在冊的全體股東按每10股配3股的比例向全體股東配售,認購價每股配股股份人民幣21.16元。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參與者」)請注意以下中央結算系統之安排: -

1. 認購權益

有關設立於中央結算系統之權益公佈(公佈編號: A00604530),股權登記日為2023年11月29日及預期派發不可出售之配股權為2023年11月29日。配股權為不可交易及不可轉讓的(即股東不可於交易市場內出售配股權)。此次配股不會提供額外認購配股股份。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將設立一項配股公佈(公佈編號: A00604539)(臨時股份代號: 44051)供參與者提交認購指示。

2. 經中央結算系統認購配股

參與者如欲認購配股,須於2023年11月30日上午8時正至2023年12月5日下午7時45分期間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對相關配股公佈提交相關指示。

3. 經中央結算系統以人民幣繳交認購款項

香港結算將於參與者提交認購指示後當日經「直接記除指示(DDI)」扣除參與者指定股份戶口內的認購權益及其指定銀行戶口內的認購款項。

參與者應於提交認購指示當日於指定銀行的戶口預備足夠的現金(可兌現款項)，否則參與者的認購指示將不會被處理並將在下一個工作天被取消。

4. 派發繳足股款配股股份

預期派發繳足股款配股股份的日期將由公司公佈。香港結算將透過廣播訊息通知參與者該次配股的派發日期。於內地辦公日下午 8 時或以前收到中華通結算所確認配股股份已記存入香港結算股份戶口後，香港結算通常會於同日將該等配股股份記存入有關參與者的股份戶口；否則，香港結算會於隨後的內地辦公日記存該等權益。

5. 詳閱證監會網站內刊載之章程文件

有關詳情，參與者應詳閱刊載於證監會網站內之章程文件 (<http://www.sfc.hk/productlistWeb/searchProduct/SHSC.do?lang=TC>)。

如有配股之進一步資料，香港結算將會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的廣播訊息服務知會參與者。

相關公司行動均受現行香港結算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所約束，參與者應將上述信息在向香港結算提交認購指示之前傳達給其客戶。

參與者如對以上事項有任何疑問，可致電中華通熱線 2979 7123。

存管及代理人服務

副總裁

鄧子恩謹啟